

正本

發文方式：紙本傳遞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10月6日
發文字號：府授建土字第10602216841號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府106年2月18日辦理「大里區仁義路打通工程(仁化路至仁慈街)」第二次公聽會會議紀錄，更正如公告事項。

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81條、土地徵收條例第10條第2項及「申請徵收前需用土地人舉行公聽會與給予所有權人陳述意見機會作業要點」

公告事項：

- 一、更正本府106年2月22日府授建土字第10600386931號公告，檢送「大里區仁義路打通工程(仁化路至仁慈街)」第一次公聽會會議紀錄第捌點／第一款／(二)經濟因素／3「增減就業或轉業人口：本道路工程範圍內現況多為既有道路，地上物現況部分為商業使用，道路開闢工程將造成部分營業中之店舖面臨遷移之情形，產生營業損失及遷移費用等，將由本府依相關法令辦理查估補償，以降低本道路新闢工程對就業或轉業人口之影響。」。
- 二、本更正公告及會議紀錄另張貼本府及本府建設局網站。

市長 林佳龍